

(上接A02版)

四、积极推进城镇化,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

充分发挥中原城市群辐射带动作用,形成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化格局,走城乡统筹、社会和谐、生态宜居的新型城镇化道路,支撑和推动“三化”协调发展。

(十七)加快中原城市群发展。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,提升郑州作为我国中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地位,发挥洛阳区域副中心城市作用,加强各城市间分工合作,推进交通一体、产业连接、服务共享、生态共建,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开放型城市群。支持郑汴新区加快发展,建设内陆开放开发高地,打造“三化”协调发展先导区,形成中原经济区最具活力的发展区域。推进教育、医疗、信息资源共享,实现电信、金融同城,加快郑汴一体化进程。加强郑州与洛阳、新乡、许昌、焦作等毗邻城市的高效联系,实现融合发展。推进城市群内多层次城际快速交通网络建设,促进城际功能对接、联动发展,建成沿陇海经济带的核心区域和全国重要的城镇密集区。

(十八)增强城镇承载能力。科学编制城镇规划,完善城市功能,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,加强生态和历史文化保护,建设集约紧凑、生态宜居、富有特色的现代化城市。支持中心城市优化布局,形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、周边县城和功能区为组团的空间格局。增强郑州综合服务功能,提升高端要素集聚、科技创新、文化引领能力,建设中部地区重要的区域性经济中心。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,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。支持有条件的中心城市制定覆盖全行政区的城乡规划,建设内涵发展、紧凑布局的复合型功能区,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。

(十九)提高以城带乡发展水平。发挥县(市)促进城乡互动的纽带作用,把中小城市作为吸纳农村人口就近转移的重要载体,推动城乡之间公共资源均衡分配和生产要素自由流动。增强县城发展活力,支持有条件的县城逐步发展为中等城市,提高承接中心城市辐射和带动农村发展的能力。按照合理布局、适度发展原则,支持基础较好的中心镇逐步发展成为小城市,强化其他小城镇对周边农村的生产生活服务功能。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。有序推进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,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逐步转成城镇居民,享有平等权益。鼓励城市骨干企业与农村建立对口帮扶长效机制。

(二十)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。统筹城乡规划,优化村庄布局,建设富裕、民主、文明、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。按照规划先行、就业为本、量力而行、群众自愿原则,积极稳妥开展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试点,促进土地集约利用、农业规模经营、农民就近就业、农村环境改善。支持新乡统筹城乡发展试验区、信阳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。加快通乡通村道路建设,同步推进村庄内外道路硬化。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村沼气建设,加快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,完善农村通信基础设施,全面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,实施农村清洁工程,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,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。

(二十一)严格耕地保护和城乡节约用地。严守耕地红线,严格保护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,确保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、用途不改变、质量有提高。建立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机制。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要求,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管控作用,统筹安排农田保护、城镇建设、产业集聚、生态涵养等空间布局,通过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保障工业化、城镇化发展用地需求。以增加高产稳产基本农田和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为目标,大力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,积极开展“千村整治”试点,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工作。严格执行节约集约用地标准,提高投资强度和土地利用效率,扩大产业集聚区多层标准厂房比例,加快旧城区和城中村改造,积极盘活闲置和空闲土地。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考核评价机制,支持探索节约集约用地新模式。

五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,提高发展保障水平

按照统筹规划、合理布局、适度超前的原则,加快交通、能源、水利、信息基础设施建设,构建功能配套、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,为中原经济区建设提供重要保障。

(二十二)巩固提升郑州综合交通枢纽地

位。加强综合规划引导,按照枢纽型、功能性、网络化要求,把郑州建成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。推进郑州国内大型航空枢纽建设,加快建设郑州机场二期工程,积极引进和培育基地航空公司,增开连接国际大型枢纽机场的客货运航线,扩大航权开放范围,大力发展航空物流,把郑州机场建成重要的国内航线中转换乘和货运集散区域性中心。提升郑州铁路枢纽在全国铁路网中的地位和作用,推进郑州东、郑州机场站和郑州火车站三大客运综合枢纽建设改造。统筹航空、铁路、公路各种运输方式高效衔接,促进客运零距离换乘、货运无缝对接,加强与沿海港口和各大枢纽的高效连接,推进空路运输一体联程、货物多式联运。改造提升洛阳、安阳、商丘、南阳、信阳、三门峡、漯河、新乡等地区性交通枢纽,形成与郑州联动发展的现代综合交通枢纽格局。

(二十三)构筑便捷高效的交通运输网络。加强铁路、公路、航空、水运网络建设,提高通达能力,强化与沿海地区和周边经济区域的交通联系,形成网络设施配套衔接、覆盖城乡、连通内外、安全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体系。开工建设郑州至万州铁路,研究规划郑州至济南、郑州至太原、郑州至合肥等快速铁路通道,逐步形成促进大区域间高效连接的铁路通道网络。推进中原城市群城际铁路网建设。加快内蒙古西部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通道建设,完成宁(南京)西(安)等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工程,形成多条出海运输通道。统筹研究洛阳、南阳、商丘、明港以及豫东北、鲁山机场建设,支持发展通用航空,适时试点开放低空空域。完善内连外通的高速公路网,实施京港澳、连霍等高速公路扩容改造。建设国家级区域公路交通应急救援和路网协调中心。提高农村公路建设标准,加快县乡道路改造和农村连通工程的建设。推进淮河、沙颍河、涡河、沱浍河等跨省航道建设。

(二十四)建设全国现代物流中心。实施大交通大物流战略,建设以郑州为中心、地区性中心城市为节点、专业物流企业为支撑的现代物流体系。优化郑州物流功能区布局,支持郑州干线城市物流中心、郑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二期和航空港物流园等建设,强化国际物流、区域分拨、本地配送功能,促进交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和物流信息平台共建共享,建设内陆无水港,成为覆盖中西部、辐射全国、连通世界的内陆型现代物流中心。大力发展食品冷链、粮食、邮政等专业物流,建设全国性快递集散交换中心、铁路冷链物流基地。建设洛阳、安阳、商丘、濮阳、信阳、南阳等区域物流枢纽。推动国内外大型物流集团建设区域性分拨中心和配送网络,大力引进和培育第三方物流企业。研究完善物流企业营业税差额纳税试点办法。

(二十五)提高能源保障水平。优化能源结构和布局,提高开发利用效率,建立安全、高效、清洁的能源保障体系。加强煤炭资源勘查和大中型矿井建设,推进煤炭资源整合和兼并重组,培育大型煤炭企业集团,建设全国重要的煤炭生产基地。结合工业园区和城市发展规划,重点建设热电联产项目,根据煤炭生产供应情况,规划建设大型坑口、路口等骨干电源。规划建设外电入豫通道,加快智能电网建设。做好南阳核电厂址保护工作。依托西气东输等国家骨干天然气管道,完善支管网,提高燃气覆盖率。支持建设中原成品油和煤炭物流储备中心,推进濮阳、平顶山等地建设天然气储备基地。积极发展生物质能、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。

(二十六)加强水资源保障体系建设。坚持兴利除害并举、防灾减灾并重,统筹协调区域水利基础设施建设,形成由南水北调干渠和受水配套工程、水库、河道及城市生态水系组成的水网体系。进一步推进黄河、淮河大江大河治理,支持河口村、出山店、前坪等大中型控制性水利工程建设,加强中小河流治理和蓄滞洪区建设,加快山洪灾害防治。在深入论证的基础上,适度开展引黄调蓄工程建设,提高黄河水资源利用水平。严格地下水管理,削减地下水超采量。加快推进南水北调中线及配套工程建设,研究南水北调配套工程的资金和政策支持问题,实施总干渠防洪影响工程,建立渠首、沿线地区与受水地区经济协作机制,确保南水北调中线输水水质。加强城市供水设施及应急备用

水源建设。深化黄河小浪底枢纽至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贯通工程前期工作。建立和完善水权制度,研究设立黄河及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沿线水权交易中心,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。建设黄河中下游沿线综合开发示范区,打造集生态涵养、水资源综合利用、文化旅游、滩区土地开发于一体的复合功能带。

(二十七)加快信息网络设施建设。加强区域空间信息基础设施建设,建立和完善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机制,深化信息技术应用。实施数字河南、智慧中原、无线城市、中原数据基地和光网城市等重大工程,提升郑州信息集散中心和通信网络交换枢纽地位,促进新一代移动通信、下一代互联网、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产业发展。按照国家统一部署,全面推进电信网、广播电视网、互联网“三网融合”,加快光纤接入网建设和普及延伸,建设宽带中原。实施移动通信网络升级工程,扩大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范围,优先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。加快物联网发展,实施重点领域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。支持重大应用网络平台和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,完善灾备备份和信息安全应急体系。提升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水平。

六、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,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

坚持高起点推进工业化、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,把加强生态环境保护、节约集约利用资源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,加快构建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,不断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(二十八)加大环境保护力度。严格污染物总量控制,实现环境容量高效利用,努力保障发展需求。加大丹江口库区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调水干渠沿线、淮河、黄河、海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力度,支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渠首环境保护能力建设,建立健全跨流域、跨区域的污染联防联控、跨界防治机制。推进污水和垃圾处理、重点工业污染源治理、次级河流污染整治等项目建设,加强土壤环境保护、重金属污染治理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危险废物管理,大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,实施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,全面完成国家明确的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。支持开展环境容量研究及应用试点,优化环境容量资源配置。加强环境保护能力建设,提升环境应急能力,建设郑州区域性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和支援保障基地。将河南纳入排污权交易试点省,支持建设排污权、碳排放交易中心,探索建立排污权有偿使用和排污权、碳排放交易机制。

(二十九)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。坚持节约优先,深化资源价格改革,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保障水平。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,建立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、用水效率控制、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指标体系,提高农业灌溉用水利用效率,大力开展工业节水,推进许昌、济源等创建节水型城市,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。加大工业、建筑、交通、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力度,推进重点节能工程建设,全面完成国家明确的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、二氧化碳减排目标任务。深入推进资源整合,继续加大矿产资源勘查、开发和保护力度,大力开展资源综合利用。加快循环经济试点省建设,建设一批循环经济重点工程和示范城市、园区、企业,推动工业复合型循环经济发展。加大对鹤壁等循环经济试点的支持力度,推进驻马店、周口、漯河等地开展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,建设许昌废金属再生利用示范基地。

(三十)建设生态网络构架。依托山体、河流、干渠等生态空间,构建区域生态网络,建设黄河中下游、淮河上中游生态安全保障区。支持实施生态移民、水土保持、天然林保护等工程,巩固退耕还林成果,构建伏牛山、桐柏大别山和太行山山地生态区。推进平原沙化治理及防护林建设,构建平原生态涵养区。加强黄河湿地保护,建设沿堤防护林带,构建沿黄生态涵养带。构建南水北调中线生态走廊,建设中线工程渠首水源地高效生态经济示范区。推进矿区生态恢复治理、煤矿塌陷区治理和农村土壤修复,支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,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外来物种防控。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财政转移支付力度,建立丹江口库区、淮河源生态补偿机制。

七、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,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

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,坚持发展为了人民,发展依靠人民,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,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,保护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,形成建设中原经济区的强大合力。

(三十一)努力扩大就业。坚持促进产业发展和扩大就业相结合,拓宽就业渠道,增加就业岗位。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和小型微型企业,加大对高校毕业生、返乡农民工等创业扶持力度,加强创业培训服务体系建设,以创业带动就业。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,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技能培训,推进农民工培训资金省级统筹,对高校毕业生、下岗失业人员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开展职业技能培训。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,建设人力资源开发交流服务平台。

(三十二)加快城乡社会事业发展。加快构建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,优化配置义务教育资源,基本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。落实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政策,扩大边远艰苦地区学校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试点范围。支持教育基础薄弱县改扩建一批普通高中,办好现有乡镇中心幼儿园,加快普及学前教育 and 高中阶段教育。全面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各项任务,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,加快建立完善医疗急救网络,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建设。加大对人口大县县医院、中医院和乡镇卫生院的支持力度。加强省辖市综合医院建设。建设郑州区域性医疗中心,推动省部共建医学科研究所。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。实施基础文化设施覆盖工程,支持省辖市图书馆、文化馆、博物馆和文物大县博物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建设,继续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、农村电影放映工程。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,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。加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。加大中央财政均衡性转移支付力度,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。

(三十三)健全社会保障体系。加快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,稳步提高保障水平。加快实现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,稳步扩大农村低保覆盖面,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,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,逐步推进城乡养老保障制度有效衔接。加快建立预防、补偿、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,加快康复中心建设。完善社会福利和养老机构基础设施,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体、残疾人和优抚对象等特殊群体的社会保障机制。加强以公共租赁住房为重点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,支持开展利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。

(三十四)加大扶贫开发力度。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,逐步提高扶贫标准,增加扶贫资金投入,加快解决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的贫困问题。支持贫困地区改善基础设施条件,发展特色优势产业,增强自我发展能力。因地制宜开展整村推进扶贫开发,对偏远山区、生态脆弱区和自然条件恶劣地区的贫困村,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力度。促进扶贫开发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有效衔接。扩大互助资金、连片开发、彩票公益金扶贫、科技扶贫等试点。支持建设濮阳(县)台(前县)扶贫开发综合试验区。按照国家相关政策,加大对革命老区、豫西贫困山区、丹江口库区的支持力度。

(三十五)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。加强社会管理能力建设,构建社会管理源头治理、动态监控和应急处置有效机制,全面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。加快城乡社区服务设施建设,完善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体系,创新社区管理服务体制,健全多元投入和运行经费保障机制。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发展,推动政府部门向社会组织转移职能,加快建立和完善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制度。加强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,促进公正司法、公正司法,建立健全科学的利益协调机制、诉求表达机制、矛盾调处机制和权益保障机制。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,严格食品药品安全和安全生产监管。探索建立人口均衡发展的政策和服务体系。改革和调整户口迁移政策,创新流动人口管理机制。

(下转A04版)